

(上接B93版)

为进一步提高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公司之子公司拟在不影响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并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总额度不超过12亿元，公司及子公司在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进一步提高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

(二)投资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预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总额度不超过12亿元，在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方向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选择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相对较低的理财产品。

(四)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五)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3月1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三、风险控制措施

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确保委托理财事宜的高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公司将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投资回报相对较高的理财产品。

公司及子公司定期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通过适度开展低风险的理财业务，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提高闲置资产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公告编号:[CMSK]2025-021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结合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为提升项目建设及运营效率，公司对未来以向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新增担保总额进行了合理预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一定金额内审批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事项。

2025年3月1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以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的银行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及其他业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16亿元的担保总额度，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

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对符合上述条件的担保事项进行决策。

上述担保额度及授权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

二、董事会议意见

公司及下属处于建设期或运营初期的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16亿元的新增担保总额度，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对符合上述条件的担保事项进行决策，有利于促进公司经营发展。

三、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度情况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的银行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及其他业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16亿元的担保总额度，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

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对符合上述条件的担保事项进行决策。

上述担保额度及授权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

三、董事会议意见

公司及下属处于建设期或运营初期的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16亿元的新增担保总额度，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对符合上述条件的担保事项进行决策，有利于促进公司经营发展。

三、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度情况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的银行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及其他业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16亿元的担保总额度，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

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对符合上述条件的担保事项进行决策。

上述担保额度及授权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

四、董事会议意见

公司及下属处于建设期或运营初期的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16亿元的新增担保总额度，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对符合上述条件的担保事项进行决策，有利于促进公司经营发展。

三、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度情况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的银行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及其他业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16亿元的担保总额度，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

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对符合上述条件的担保事项进行决策。

上述担保额度及授权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

五、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数额

截至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不包括子公司为客户提供销售按揭担保）为393.76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5.47%；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54.34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的4.89%；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公告编号:[CMSK]2025-022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联合营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3月17日，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招商蛇口”）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以为联合营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的银行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及其他业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467亿元的担保额度，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0亿元。

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对符合上述条件的担保事项进行决策。

上述担保额度及授权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

三、董事会议意见

公司及下属处于建设期或运营初期的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467亿元的担保额度，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0亿元。

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对符合上述条件的担保事项进行决策。

上述担保额度及授权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

四、董事会议意见

公司及下属处于建设期或运营初期的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467亿元的担保额度，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0亿元。

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对符合上述条件的担保事项进行决策。

上述担保额度及授权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

五、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数额

截至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不包括子公司为客户提供销售按揭担保）为393.76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5.47%；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54.34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的4.89%；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公告编号:[CMSK]2025-023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3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审计费用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审计费用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审计费用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审计费用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市场价格确定。